

条款及细则：

1. Carbon Wallet 应用程序不支援搭载 Harmony OS 的华为手机。
2. 本电子礼券须于兑换期结束后 2 个月内使用，否则逾期作废。
3. 用户一经使用绿绿赏积分兑换本电子礼券后，将不设退款，已用作兑换本电子礼券之绿绿赏积分不可退回。
4. 本电子礼券仅可使用一次。
5. 本电子礼券不可兑换现金或其他礼品。
6. 本电子礼券不可转让。
7. CW 分可于 Carbon Wallet 奖赏平台兑换多款环保奖赏，例如免费港铁车程、环保日用品、可持续时装及餐饮优惠券等。详情请参阅 Carbon Wallet 应用程序的奖赏页面。
8. 从本电子礼券所得的积分仅可在 Carbon Wallet 平台使用，Carbon Wallet 可兑换奖赏将不定时更新，部份奖赏换完即止。最新信息请参阅 Carbon Wallet 手机应用程序。用户在兑换及使用电子礼券前，应详细阅读并同意 Carbon Wallet 的使用条款。
9. 绿绿赏保留随时修改或终止本电子礼券条款及细则的权利，恕不另行通知。

10. 如有任何争议，绿绿赏和 Carbon Wallet 将保留最终决定权。

注意事项：

1. 用户在使用电子礼券兑换 CW 分之前，必须下载 Carbon Wallet 应用程序，注册成为用户，并保持登入状态。

2. Carbon Wallet 应用程序只支援符合以下要求的 Android/iOS 手机

- a. Android：运行 Android OS 5.0 或更高版本（自 2024 年 8 月 20 日 Carbon Wallet 应用程序更新后，只支援 Android OS 7.0 或更高版本）
- b. iOS：运行 iOS 10.0 或更高版本（自 2024 年 8 月 20 日 Carbon Wallet 应用程序更新后，只支援 Android iOS 13.0 或更高版本）
- c. 手机在注册过程中能够接收短讯进行验证

3. Carbon Wallet 积分有效期: 自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兑换的 CW 分将于同年 12 月 31 日过期，而自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所兑换的 CW 分将于次年 6 月 30 日过期。过期的 CW 积分将自动作废。详情请参阅 Carbon Wallet 应用程序「我的 CW 分」页面。

4. 如用户于兑换本电子礼券时遇到问题，请检查有关礼券于绿绿赏的使用状态。如果礼券已被标记为「已用」，请联络 Carbon Wallet 的客户服务；否则请电邮致 enquiry@epd.gov.hk 查询。